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ST猛狮 公告编号:2022-033

#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公司年审会计师未取得华融投资内部批复文件及有权审批人的批复文件,也未取得律师对债务豁免事项的最终法律意见,对债务豁免事项真实性及商业合理性无法判断,也无法判断能否计入2021年度财务报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猛狮科技")于2022年4月1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21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对《关注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核查、落实,现将有关说明回复如下:

本所关注到,你公司债权人中国华融福建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福建")将持有你公司的债权在淘宝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其中债权本金金额59,950万元,截至2020年11月30日债权利息金额31,564.58万元。前期,你公司披露债务豁免事项时,称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投资")持有你公司债权本金金额59,950万元,截至2021年11月30日债权利息金额42,958.79万元;华融投资对你公司豁免债务金额合计85,331.97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对以下情况进行核查并说明:

1、华融福建与华融投资之间的关系,此次拍卖债权与债务豁免中涉及债权是否为同一债权。

回复:

根据华融投资出具的《情况说明》,华融福建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公司")的分公司,华融投资为华融公司的二级子公司。"赖小民"案件爆发后,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银保监会有关精神,华融公司将华融投资纳入撤并范围。在清算注销前,华融投资由华融公司统筹安排委托华融福建进行全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存续资产、负债管理,并表非并表机构清理、实物资产处置、财务核算、资金收付以及制定清算注销方案等,超出授权范围的,按照事项归口及相关制度文件要求报华融公司总部审批。

综上,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全面管理,华融福建根据风险化解需要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了招商推介,该推介债权即《关注函》所述债权与债务豁免涉及的债权为同一债权。

2、如此次拍卖债权与豁免债权为同一债权,请说明债务豁免后债权人仍享有处置债务权利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说明你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与债权人上述债务拍卖是否存在矛盾,你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事项是否事实上并未获取相关债权人及债权人股东的同意,你公司前期债务豁免事项是否存在虚假披露。请你公司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请你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1)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与债权人上述债务拍卖是否存在矛盾。

根据华融投资出具的《情况说明》,2021年10月,华融福建按照华融公司总部统一安排将其管理的风险项目(含华融投资--猛狮科技项目)统一上报华融公司总部,2021年11月,华融福建根据华融公司总部指示将全国范围内的风险项目统一在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关注函》所指的在淘宝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的上述债权为华融福建于2021年11月在淘宝平台发布的债权招商公告,并非公开拍卖公告。

该推介信息发布时点为2021年11月,早于债务豁免之日。彼时华融投资尚未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华融福建将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仅是为了进一步拓宽风险化解渠道。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后,华融福建未及时撤回或更新原招商推介信息,债权招商推介信息上的债权本息基准日仍为2020年11月30日。

综上所述,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进行全面管理,华融福建根据风险化解需要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与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对猛狮科技进行债务豁免并无矛盾。

(2)债务豁免后债权人仍享有处置债务权利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1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华融投资出具的《豁免债务通知书》,暂计至2021年11月30日,华融投资对公司享有的债权总额为102,908.79万元。其中债权本金59,950.00万元,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相关费用共计42,958.79万元。华融投资豁免对公司的债权金额为85,331.97万元,剩余债权金额为17,576.82万元。华融福建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信息发布时点为2021年11月,早于债务豁免之日。截至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之日,债权招商推介并未成功,华融投资仍是该等债权的权利人。

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后,上述推介信息仍在,并非是华融投资仍对豁免部分债权享有处置的权利,而是华融福建未及时撤回或更新原招商推介信息。华融投资豁免猛狮科技的债务,其已于2021年12月31日确认债务豁免金额,并于2021年度完成账务处理。华融投资豁免对猛狮科技的部分债权,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就债权豁免后的剩余债权仍具备处置权利。

(3)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事项是否事实上并未获取相关债权人及债权人股东的同意

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进行全面管理,根据律师前期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注函所进行的现场访谈和核查结果显示,华融投资的债务豁免事宜已经华融福建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

会计师核查意见:

结合执行上述核查程序及前期对债权人执行的现场访谈程序,经核查:(1)此次拍卖债权与华融投资豁免公司的债权为同一债权;上述债权招商推介信息发布时点为2021年11月,早于债务豁免之日,截至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实施债务豁免之日,债权招商推介并未成功,华融投资仍是该等债权的权利人。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实施债务豁免后,上述推介信息仍在,并非是华融投资仍对豁免部分债权享有处置的权利,而是华融福建未及时撤回或更新推介信息所致,华融福建表示将尽快撤回或更新上述推介信息,该等债权目前仍处于招商中。(2)因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后期内部管理要求,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进行全面管理,2021年11月华融福建根据风险化解需要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但于豁免之日前未及时撤回,豁免之日前,华融投资仍是该等债权的权利人,因此,上述债务拍卖与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不存在矛盾。(3) 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事项已于2021年12月31日收到了华融投资公司出具的《豁免债务通知书》,按照华融公司总部决策程序要求,涉及华融投资豁免事项已由华融投资及华融福建履行内部审批流程。截至目前,尚未取得华融投资内部批复文件及有权审批人的批复文件,我们对债务豁免事项真实性无法判断。

独立董事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全面管理,华融福建根据风险化解需要于2021年11月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推介信息发布时点早于华融投资对公司债务豁免之日。截至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之日,债权招商推介并未成功,华融投资仍是该等债权的权利人。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后,上述推介信息仍在,并非是华融投资仍对豁免部分债权享有处置的权利,而是华融福建未及时撤回或更新原招商推介信息。华融福建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与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对猛狮科技进行债务豁免并无矛盾。华融投资豁免对猛狮科技的部分债权,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就债权豁免后的剩余债权仍具备处置权利。

华融投资的债务豁免事宜已经华融福建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公司前期披露收到的《豁免债务通知书》为债权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或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的情形,公司前期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独立董事:晏帆、张歆、秦永军**

**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的回复

中审亚太审字(2022)003855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我们收到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猛狮科技")转来的贵部《关于对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216号),就其中需要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出具了《关于对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关注函的回复》:

公司债权人中国华融福建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福建")将持有你公司的债权在淘宝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其中债权本金金额59,950万元,截至2020年11月30日债权利息金额31,564.58万元。前期,公司披露债务豁免事项时,称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投资")持有公司债权本金金额59,950万元,截至2021年11月30日债权利息金额42,958.79万元;华融投资对公司豁免债务金额合计85,331.97万元。

1、华融福建与华融投资之间的关系,此次拍卖债权与债务豁免中涉及债权是否为同一债权。

公司回复:

根据华融投资出具的《情况说明》,华融福建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公司")的分公司,华融投资为华融公司的二级子公司。"赖小民"案件爆发后,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银保监会有关精神,华融公司将华融投资纳入撤并范围。在清算注销前,华融投资由华融公司统筹安排委托华融福建进行全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存续资产、负债管理,并表非并表机构清理、实物资产处置、财务核算、资金收付以及制定清算注销方案等,超出授权范围的,按照事项归口及相关制度文件要求报华融公司总部审批。

综上,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全面管理,华融福建根据风险化解需要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了招商推介,该推介债权即《关注函》所述债权与债务豁免涉及的债权为同一债权。

2、如此次拍卖债权与豁免债权为同一债权,请说明债务豁免后债权人仍享有处置债务权利的原因及合理性;请说明你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与债权人上述债务拍卖是否存在矛盾,你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事项是否事实上并未获取相关债权人及债权人股东的同意,你公司前期债务豁免事项是否存在虚假披露。请你公司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请你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与债权人上述债务拍卖是否存在矛盾。

根据华融投资出具的《情况说明》,2021年10月,华融福建按照华融公司总部统一安排将其管理的风险项目(含华融投资--猛狮科技项目)统一上报华融公司总部,2021年11月,华融福建根据华融公司总部指示将全国范围内的风险项目统一在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关注函》所指的在淘宝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的上述债权为华融福建于2021年11月在淘宝平台发布的债权招商公告,并非公开拍卖公告。

该推介信息发布时点为2021年11月,早于债务豁免之日。彼时华融投资尚未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华融福建将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仅是为了进一步拓宽风险化解渠道。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后,华融福建未及时撤回或更新原招商推介信息,债权招商推介信息上的债权本息基准日仍为2020年11月30日。

综上所述,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进行全面管理,华融福建根据风险化解需要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与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对猛狮科技进行债务豁免并无矛盾。

(2)债务豁免后债权人仍享有处置债务权利的原因及合理性;

上述债权招商推介信息发布时点为2021年11月,早于债务豁免之日。截至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之日,债权招商推介并未成功,华融投资仍是该等债权的权利人。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后,上述推介信息仍在,并非是华融投资仍对豁免部分债权享有处置的权利,而是华融福建未及时撤回或更新推介信息所致,华融福建也确认将尽快撤回或更新上述推介信息。华融投资豁免猛狮科技的债务,其已于2021年12月31日确认债务豁免金额,并于2021年度完成账务处理。华融投资豁免对猛狮科技的部分债权,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就债权豁免后的剩余债权仍具备处置权利。

(3)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事项是否事实上并未获取相关债权人及债权人股东的同意

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进行全面管理,根据律师前期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注函所进行的现场访谈和核查结果显示,华融投资的债务豁免事宜已经华融福建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

会计师核查过程:

(一)核查程序

(1)向前期已进行现场访谈的债权人华融投资公司进行电话访谈,确认华融投资与华融福建目前的单位隶属关系,核实华融福建在淘宝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债权的来源;是否与豁免猛狮科技的债权为同一债权及若为同一债权的合理性;

(2)通过访谈,了解华融福建将华融投资持有猛狮科技的债权在淘宝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的时间、原因及合理性;

(3)获取华融投资出具的关于持有猛狮科技的债权进行招商推介的《情况说明》;

(4)通过阿里拍卖?资产(https://zc-paimai.taobao.com/)公开网站进行查询,了解中国华融福建分公司对持有的公司债权进行资产招商推介的事项,包括资产处置主体、债权情况以及目前资产推介的状态等;

(5)测算与上述债权时点(截至2020年11月30日)进行招商推介相关的债权本息金额准确性,并与债权招商推介金额进行核对;

(6)核实公司豁免债务的相关公告及公告中涉及的相关协议、通知书、《豁免函》等文件并进行相应的检查。

(二)核查意见

结合执行上述核查程序及前期对债权人执行的现场访谈程序,经核查:(1)此次拍卖债权与华融投资豁免公司的债权为同一债权;上述债权招商推介信息发布时点为2021年11月,早于债务豁免之日,截至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实施债务豁免之日,债权招商推介并未成功,华融投资仍是该等债权的权利人。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实施债务豁免后,上述推介信息仍在,并非是华融投资仍对豁免部分债权享有处置的权利,而是华融福建未及时撤回或更新推介信息所致,华融福建表示将尽快撤回或更新上述推介信息,该等债权目前仍处于招商中。(2)因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后期内部管理要求,华融投资已由华融福建进行全面管理,2021年11月华融福建根据风险化解需要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但于豁免之日前未及时撤回,豁免之日前,华融投资仍是该等债权的权利人,因此,上述债务拍卖与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不存在矛盾。(3) 公司披露的债务豁免事项已于2021年12月31日收到了华融投资公司出具的《豁免债务通知书》,按照华融公司总部决策程序要求,涉及华融投资豁免事项已由华融投资及华融福建履行内部审批流程。截至目前,尚未取得华融投资内部批复文件及有权审批人的批复文件,我们对债务豁免事项真实性无法判断。

3、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结合已执行审计程序和前述情况,说明华融投资对公司债务豁免事项是否真实、能否计入2021年度财务报表,并对上述情况进行核查后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

如前回复所述,我们未取得华融投资内部批复文件及有权审批人的批复文件,也未取得律师对债务豁免事项的最终法律意见,我们对债务豁免事项真实性及商业合理性无法判断,也无法判断能否计入2021年度财务报表。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所涉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216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的要求,我们作为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猛狮科技")的独立董事,就本次《关注函》所涉事项履行职责的具体情况如下:

我们要求公司协调债权人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投资")提供《关注函》所涉事项的相关资料,公司已向我们提供了相关资料,包括:豁免债务通知书、债权明细表、豁免债权说明、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主体适格性问题的说明、豁免事项内部审批的说明、华融投资关于《关注函》所涉事项的情况说明等文件,我们对公司提供的上述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并与公司融资部业务联系人、华融福建业务联系人进行了沟通、确认。

经核查,我们认为:华融投资已由中国华融福建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福建")全面管理,华融福建根据风险化解需要于2021年11月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推介信息发布时点早于华融投资对公司债务豁免之日。截至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之日,债权招商推介并未成功,华融投资仍是该等债权的权利人。华融投资对公司实施债务豁免后,上述推介信息仍在,并非是华融投资仍对豁免部分债权享有处置的权利,而是华融福建未及时撤回或更新原招商推介信息。华融福建将华融投资对猛狮科技享有的债权置于淘宝平台进行招商推介与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对猛狮科技进行债务豁免并无矛盾。华融投资豁免对猛狮科技的部分债权,华融投资作为债权人,就债权豁免后的剩余债权仍具备处置权利。

华融投资的债务豁免事宜已经华融福建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公司前期披露收到的《豁免债务通知书》为债权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或未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的情形,公司前期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

**独立董事:晏帆、张歆、秦永军**

**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22年第1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2年第1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2年第1季度报告于2022年4月22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hangan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9688)咨询。

基金列表如下:

1.长安宏观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长安沪深300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4.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长安鑫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长安鑫益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长安鑫富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长安泓源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长安泓沣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长安鑫旺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长安鑫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长安裕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长安裕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长安鑫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长安裕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长安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长安鑫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长安鑫悦消费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长安鑫瑞科技先锋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长安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长安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166 证券简称:东方国信 公告编号:2022-011
债券代码:149089 债券简称:20东信S1

##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东方国信 | 股票代码 | 300166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刘彦斐 | 蔡璐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创达三路1号院1号楼东方国信大厦 | 北京市朝阳区创达三路1号院1号楼东方国信大厦 | |
| 传真 | 010-64398978 | 010-64398978 | |
| 电话 | 010-64392089 | 010-64392089 | |
| 电子信箱 | investor@bonc.com.cn | investor@bonc.com.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企业级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等平台、产品、服务及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在技术产品方面,基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5G和机器学习等前沿技术提供包括数据采集、数据存储计算、数据分析挖掘、数据应用、数据治理管控、云基础服务与应用开发平台相关技术产品;在行业解决方案方面,基于公司多年的业务经验积累为通信、金融、工业、政府与公共安全等行业客户提供解决方案与技术服务,帮助客户形成高质量的数据资产、发掘数据深层次价值、提升IT资源利用率及服务能力,从而获得更高的生产效率和经营效益,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

(1)东方国信六大技术产品体系(仅列举具有代表性的产品)

①数据库及大数据开源系统产品线

东方国信研发了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安全可控的大数据技术产品,涵盖CirroData高性能分布式数据库、企业级大数据平台BEH、B-SCOP服务能力开放平台、实时计算决策引擎产品B-RCDE、实时事务数据采集产品B-RTDA、B-Spider数据采集器等产品。这些产品已经在众多行业客户中得到了广泛与成功的应用。

②工业互联网产品线

东方国信工业互联网平台Cloudiip完全由东方国信自主研发打造,在深度服务炼铁、热力、电力、能源、轨道交通、汽车、机械制造等行业的同时,面向资产管理、能源管理等工业领域和空压机、工业锅炉等重要设备,优化设备管理、研发设计、运营管理、生产执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和供应链协同,形成覆盖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领域的智能制造全面解决方案。

③公有云产品线

东方国信云BONCLOUD是依托公司先进的云计算技术和多年沉淀丰富的软件产品,结合优质数据中心资源,在深入理解政府、运营商、互联网、传统企业不同场景业务需求的基础上,全力打造的云服务平台,平台提供弹性计算、存储,网络、CDN等安全稳定的云计算资源。

④数据科学及人工智能产品线

东方国信面向市场需求,融合BI构建、交互式探索、SPSS、人工智能与深度学习等产品和技术,依托云平台架构,开发2B和2C产品。

i图灵引擎Turing Turbo:这是一款一站式的人工智能平台,是面向数据科学家、数据工程师和业务分析师的完整企业级AI解决方案。产品富含SPSS原生优质算法,集数据连接、数据探索、特征工程、算法实现、模型开发、模型发布及管理为一体,为团队和个人提供了一个协作的项目空间,极大提高工作效率,帮助企业快速实现AI与业务的融合。

ii图灵联邦Turing Topia:图灵联邦(turingtopia.com)是东方国信打造的集竞赛、数据集、模型一体化的数据科学社区平台,汇聚了各类资源、工具、数据以及数据工程师。除竞赛社区外,公司产品还包括图灵培训、图灵众包,图灵实验室和图灵云等。

⑤数据工具及数据应用产品线

i数据治理平台BDG:帮助客户建立企业级数据中心,自上而下开展大数据治理,利用数据治理平台提供的基础能力,将企业数据集成整合,实现数据的统一管控和精细化管理,保障数据资产质量。支持海量数据应用,推动企业大数据分析,挖掘数据潜在价值,为企业战略决策、业务系统、风险管控等提供有力支持。

ii数据云:数据云能够帮助企业摆脱大数据环境下传统系统架构开销高、产出低的困境,通过构建数据生产和服务一体化平台,重构数据供给体系,以数据驱动业务创新,实现降本增效。

iii营销云:营销云定位于打造整合全渠道资源,数字驱动的一站式智能营销管理云平台,实现从客户洞察、活动策划、营销策略匹配、活动执行、效果评估的智能营销闭环流程。帮助企业在合适的渠道、合适的时间为目标用户推荐合适的产品,实现数据驱动型的标靶营销模式,让营销变得高效、智能、简单、精准。

iv绩优云:围绕企业战略转型和人力资源价值提升,整合多域数据,依托大数据应用,为管理者提供精准、实时的人力资源配置和管理;为员工提供全面、及时和个性化的服务;为"选育用留"工作提供决策依据与手段。

v数据可视化产品:数据可视化产品覆盖了报表、即席查询、联机分析处理、自助式分析页面构建、分析应用共享等典型大数据展现场景的工具,帮助企业用户提升大数据环境下的数据获取能力、决策支持能力、个性化自助能力以及分享协作的能力。

⑥地理信息系统及视频管理产品线

i城市智能运营中心(IOC):产品基于东方国信大数据核心技术和平台,支持城市视频、地理信息、三维数据、物联网、政务结构化和非结构化等异构数据的统一汇聚、接入,通过大数据支撑平台对接入的6大类城市数据进行"汇聚、分析、管控、应用、展现",实现对城市数据价值的挖掘,实现城市更精细化的管理、最终以大屏、领导桌面、移动端三种终端作为展示平台。

ii城市智能视频大数据平台:采用视频图像识别引擎等技术架构,实现城市视频数据的接入整合、管理分析、挖掘研判以及应用展示。具体可应用于视频监控、人像识别、车辆识别、事件分析、运营巡检等系统。

(2)东方国信行业解决方案体系(仅列举具有代表性的解决方案)

东方国信经过20余年在通信、金融、工业、政府与公共安全等行业领域的深耕,积累了数量众多、涵盖从数据、产品、平台应用到服务的全套行业解决方案。

①通信领域:公司面向运营商的企业运营管理、市场营销、经营决策、客户服务等主要业务领域提供的行业产品为经营分析系统、精准营销系统、维系挽留系统、渠道协同系统、客户感知系统、不良信息治理分析系统、业务支撑中台系统、智慧人力智慧审计系统、智慧反诈等解决方案,已广泛应用于三大运营商总部以及省分公司。

②金融领域:当前,公司已在金融行业形成了移动互联网金融平台、金融大数据平台、金融实时决策平台、金融数据治理平台、金融云计算平台、金融BI应用平台、金融互联网核心系统、金融智能营销平台、金融智能风控平台、Ares技术开发平台等产品及解决方案,成功服务近300家银行与金融机构。

③工业领域:公司面向工业领域提供的重点产品包括:

i工业互联网平台(Cloudiip): Cloudiip作为跨行业、跨领域的综合性工业互联网平台,其核心技术和产品完全自主研发、安全可控,向工业用户提供设计、仿真、生产、管理、服务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ii能源管理平台:能源管理平台使用物联网、通讯、大数据分析等技术,采集生产现场水、电、气等仪表数据,传感器及智能网关数据,以及自控系统数据,建设统一的能源管控中心,实现能源数据的采集、分析和反馈指导,助力企业节能、减排、降耗。

iii炼铁智能互联平台:旨在实现炼铁企业内高炉的监测、体检、对标以及在线的学习咨询分析功能。

iv设备资产管理平台(EAM):搭建基于大数据分析的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捋顺资产管理过程中投资、建设、使用、报废等过程中的关联关系,建立健全资产的监督管理机制,实现资产"账实相符、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表相符"。

v以及空压机管理平台、安全生产管理平台等。

④政府与公安领域:公司政府领域主要面向整个城市提供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同时面向各委办局提供专业领域解决方案。

i智慧公安大数据平台:以公安大脑为核心,以实战为导向,以注智为服务模型,实现对各类风险隐患的敏锐感知、精确预警。打造多功能集成,多警种联动,多手段汇聚的合成作战指挥平台,为公安机关侦查破案,打击、预防犯罪等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ii智慧旅游大数据平台:通过建设1个旅游大数据支撑平台、3个业务平台、N个应用系统,从而实现"智慧的旅游公共服务、智慧的旅游行业监管和智慧的旅游业态运营"的均衡发展。

iii智慧交通大数据平台: 是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在交通运输领域的应用,构筑全天候智慧城市交通运输运行监测网络和安全体系,加强覆盖城市道路全区域、无盲点智能实时监测以及应急指挥能力,提高城市交通运输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

iv智慧城市领域相关应用:在智慧城市领域,东方国信率先提出城市智能运营中心(IOC)的概念,东方国信城市智能运营中心是在智慧城市框架下,综合运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基于城市大数据实现城市治理体系升级转型的集成化、综合性产品,可实现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地掌控城市运行状态,实现城市精准管理、治理、服务与调度,实时、科学地评价城市建设效果、城市管理效率、城市治理成效,在提升政府效能的同时,为企业和公众提供高效、便捷的个性化信息服务。

v以及互联网+政务、社保大数据平台的政府应用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1年末 | 2020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9年末 |
|---|---|---|---|---|
| 总资产 | 8,632,037,237.89 | 7,382,050,444.76 | 16.93% | 6,702,507,067.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6,862,353,600.74 | 5,800,216,114.14 | 18.31% | 5,537,143,730.80 |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营业收入 | 2,469,646,423.95 | 2,088,489,498.23 | 18.25% | 2,150,466,272.9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01,962,926.86 | 301,855,719.21 | 0.04% | 503,461,121.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65,512,358.79 | 228,622,243.17 | 16.14% | 459,381,275.0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7,025,936.03 | 434,173,673.61 | -73.05% | 338,386,353.4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7 | 0.29 | -6.90% | 0.4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7 | 0.29 | -6.90% | 0.4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71% | 5.33% | -0.62% | 9.60%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426,324,435.12 | 442,791,718.10 | 620,746,922.88 | 979,783,347.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4,677,102.75 | 41,534,843.59 | 104,903,621.78 | 90,847,358.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8,270,510.93 | 37,666,133.91 | 102,944,096.76 | 96,631,617.1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5,567,791.10 | -22,507,252.55 | 98,488,611.19 | 336,612,368.49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8,497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01,12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管连平 | 境内自然人 | 15.44% | 177,964,857 | 133,473,643 | 质押 | 114,986,902 |
| 霍卫平 | 境内自然人 | 11.30% | 130,162,360 | 97,621,770 | 质押 | 82,566,478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61% | 18,552,693 | | | |
| 杭华 | 境内自然人 | 1.09% | 12,598,155 | |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81% | 9,390,863 | | | |
| 章祺 | 境内自然人 | 0.81% | 9,380,435 | | | |
| 新余仁邦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9% | 9,088,412 | | | |
| 新余仁邦翰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4% | 8,485,200 | | | |
| 杨宏 | 境内自然人 | 0.50% | 5,765,881 | | | |
|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月异1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3% | 5,000,0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股东管连平和霍卫平已共同签署关于一致行动的《协议书》,认定为一致行动人,两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管连平和霍卫平各持有新余仁邦翰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仁邦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少量股权。除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 | 20东信S1 | 149089 | 2020年04月01日 | 2023年04月02日 | 30,000 | 4.80% |
|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2021年4月2日兑付本期债券2020年4月2日至2021年4月1日期间的利息。本次兑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1年4月1日,票面利率为4.80%,每10张"20东信S1"(面值为人民币1,000元)兑息金额为人民币48.00元(含税)。 | | | | | |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审计报告出具后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联合评级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将按照《证券市场资信评级机构证券评级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同时在交易所网站、联合评级网站(http://www.lianhecreditrating.com.cn/)和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上予以公告。

根据公司于2020年0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由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出具的《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次债券的综合分析和评估,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公司于2020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由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出具的《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次债券的综合分析和评估,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由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出具的《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次债券的综合分析和评估,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19.91% | 19.59% | 0.3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26,551.24 | 22,862.22 | 16.14%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54.71% | 60.15% | -5.44% |
| 利息保障倍数 | 8.65 | 11.7 | -26.07%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57,726.23 | 55,080.65 | 4.80% |

三、重要事项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5